

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：

項目	內容
門禁安全	1. 為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，本公司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，主要出入口亦有保全監視設備，且有設置安管人員24小時輪值守衛及電子保全系統，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。
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	1.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，定期委託外部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。 2. 依據消防法規定，定期(上、下半年)委外進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3. 本公司依法完成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報備。 4.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辦理自動計畫，建立各種機動車良好之檢查、保養制度，預先發現不安全因素，改進不安全之動作行為，並設法消除或控制，防止災害發生。 5. 依職安法規定辦理優先化學品管理之分類、標示、通識，訓練及管理。 6. 每年定期飲水機保養及飲用水水質檢測，對高、低壓電器設備、空調設備、消防設備、升降機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。
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	1. 本公司已訂有「天然災害防颱作業程序」、「酒店安全防護計畫」、「ICS緊急應變防護計畫」、「緊急救護計畫書」、「消防防護計畫書」、「救護人員精進訓練」等事前做好災害防止、搶救注意事項及事故通報程序，明確規範本公司各級人員事前及事後因應重大事件如天災、重大傷害等重大突發狀況之應負責任及任務內容。 2.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，本公司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、甲級職業衛生管理師、乙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、護理師及急救人員數名，推廣安全衛生業務；另設置防火管理人員辦理消防相關業務。 3. 建立職災通報流程，並於新人訓練說明，事件發生處理程序。 4. 建置AED電擊器，因應重大事件人命搶救，減少人命傷亡。 5. 因應六福村園區緊急意外狀況搶救人命使用，建置救護車一台，降低風險。
生理衛生	1. 健康檢查：本公司提供在職人員至少每二年定期健康檢查，為發現健康有無異常，以提供適當健康指導、適性配工等健康管理措施，依其年齡於一定期間或變更其工作時所實施者，並得依個人意願可進行健檢報告諮詢。 特殊健康檢查：指對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勞工，為發現健康有無異常，以提供適當健康指導、適性配工及實施分級管理等健康管理措施，依其作業危害性，於一定期間或變更其工作時所實施者。 每年提供四癌篩檢(口腔、大腸、乳房、抹片)。 兼職人員依服務時數累積可申請健檢費用補助。

	<p>2. 臨場服務：定期聘僱特約職業醫學科醫師辦理臨場服務。</p> <p>3. 工作環境衛生：全館規定全面禁菸、舉辦健康講座、定期工作環境清潔、消毒。</p> <p>4. 每年定期流感疫苗宣導\施打。</p> <p>5.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，設置血壓計、體重計提供員工使用。</p> <p>6. 經衛福部國健署評定符合，健康職場認證-健康啟動標章。</p> <p>7. 辦理每半年作業環境監測，指為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勞工暴露狀況，所採取之規劃、採樣、測定、分析及評估。</p>
心理衛生	<p>1. 依職安法規定執行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「人因性危害、異常工作負荷、執行勤務遭受之不法侵害、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」預防計畫，進行問卷填寫、統計，高風險員工列入關懷、課程訓練。</p> <p>2. 設立員工意見信箱提供員工意見表達</p> <p>3. 建立安心職場專用電話及信箱，如有職場不法侵害事件(含性騷擾)發生之申訴管道。</p>
保險及醫療慰問	<p>1. 員工均由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辦理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，並依相關法令享有保險給付權利。對於同仁生育、傷病、殘廢、老年、死亡等之給付，亦由本公司依「勞工保險條例」、「全民健康保險法」，由本公司辦理轉請勞保局及健保局給付。</p> <p>2. 由本公司為全體員工投保「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」，員工於執行職務期間遭受意外事故而致死亡、失能或傷害，依「意外事故補償規則」應負補償責任，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負補償之責(補償金)；另投保「團體傷害保險」，員工於非執行職務期間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，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失能或死亡時，保險公司依照保險契約之約定給付保險金。</p> <p>3. 對於員工傷病住院、死亡及員工之父母、配偶、子女死亡，均有補助慰問金。</p>